

#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人保投控-首创置业北京丽泽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颁布的《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关联交易》及相关规定，现将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健康”）认购人保投控-首创置业北京丽泽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 （一）交易概述

公司投资了由人保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投控”）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人保投控-首创置业北京丽泽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投资规模为 5.5 亿。

### （二）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该债权计划的偿债主体，债权计划募集资金投向为北京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 F03 地块商业地产项目建设与运营。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投资计划提供本息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人保投控为投资计划受托人，人保投控属于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控制的法人，属于本公司关联交易方。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人保投控成立于 2007 年 12 月，是经财政部同意、中国保监会批准，由人保集团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人保投控是不动产投资为核心的专业化投资公司，经营范围包括：不动产投资、资产经营与管理、物业管理、租赁、咨询等。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一）定价政策（指确定关联交易价格的基本策略和原则）

固定利率，由投资方和融资方参照市场同类产品利率水平共同商定。

（二）定价依据（指计算关联交易价格的具体方法以及价格计算因子的确定过程）

以五年期以上人民币贷款利率为起点，向上浮动 20%，设定了利率浮动区间为【6.55%，7.86%】。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固定收益率收益率为 7.80%，按季付息。

（二）交易结算方式

按季付息，一次性还本。

（三）协议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担保函签署时正式生效；投资计划获得保监会备案后正式生效；债权投资计划认购协议正式生效时间为 2014 年 10 月 31 日，期限为 5 年。

##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该产品经过人保投控的内部审核。投资决策经人保健康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的审核，并经过人保健康投资决策委员会表决通过。

##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

我公司承诺：已充分知晓开展此项交易的责任和风险，并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规性负责，愿意接受有关方面监督。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如有异议，可以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保监会保险资金运用监管部反映。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三日